

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
比例被动增加触及 1% 整数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注销的回购股份数量为854,700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83%。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102,418,120股变更为101,563,420股。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现将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4年2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4,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以不超过人民币30.00元/股（含本数）的价格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将在未来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选择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7）等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4年6月18日实施完成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回购报告书》的有关规定，如公司在回购股份期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

上限。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30.00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9.60元/股，除以上调整外，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2025年1月8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截至2025年1月8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854,700股，占本次回购实施完成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1644%，最高成交价为27.8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9.58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0,070,267.96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情况

公司于2026年1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2026年1月30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854,700股回购股份用途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已通知债权人，于2026年1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三、本次回购股份的注销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本次注销的回购股份数量共计854,700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83%。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02,418,120股变更为101,563,420股。本次回购注销的股份数量、完成日期、注销期限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本次回购股份注销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102,418,120股变更为101,563,420股，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变动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股份	42,841,470	41.83		42,841,470	42.1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9,576,650	58.17	-854,700	58,721,950	57.82
三、股份总数	102,418,120	100%	-854,700	101,563,420	100%

注：具体数据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数据为准。

五、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导致权益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但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70.43%被动增加至71.02%，权益变动被动触及1%的整数倍。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胡欣睿
住所	重庆市高新区含谷镇高腾大道 992 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胡云平
住所	重庆市高新区含谷镇高腾大道 992 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 3	丁德萍
住所	重庆市两江新区礼嘉***
信息披露义务人 4	重庆同为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	重庆市九龙坡区含谷镇鑫源路9号2幢3单元4-1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 5	李韵
住所	重庆市高新区含谷镇高腾大道992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6年3月24日
权益变动过程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854,700股回购股份用途由“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

		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回购股份的注销事宜。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02,418,120 股变更为 101,563,420 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但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 70.43%被动增加至 71.02%。		
股票简称	瑜欣电子	股票代码	301107	
变动方向	上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下降 <input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万股）		变动比例（%）	
A 股	0.00		0.59（被动增加）	
合 计	0.00		0.59（被动增加）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因公司实施回购股份注销，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增加触及 1%整数倍）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 (可多选)	自有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银行贷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股东投资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7,212.99	70.43	7,212.99	71.0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949.32	28.80	2,949.32	29.04
有限售条件股份	4,263.67	41.63	4,263.67	41.98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交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	不适用
7.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注销股份明细表》《注销股份结果报表》；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六、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对公司的影响及后续事项安排

本次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然符合上市条件，不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股东会的授权，及时办理工商变更及章程备案等相关登记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5日